

迎龙年 过大节

我市举办“宁惠购”系列活动

本报讯(记者吴青朋 通讯员王峰)1月24日,记者从市商务局获悉,根据省委、省政府春节促消费工作统一部署,我市将结合地方特色举办荆楚购·宁惠购“迎龙年过大节”新春年节促消费系列活动,通过市直部门相互配合、市县两级联动,各大商圈统一参与,开展各类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促销活动。

据了解,此次年节促消费系列活动

包括:在市城区设置年货节活动主会场并举办开幕式,同时在部分大型商超综合体外广场设立咸宁优品分会场,并组织重点商贸企业开展名优特产进社区、“下乡赶集”等促消费活动。市县联动举行2024咸宁“迎龙年过大节”年货节区域专场活动,除组织市内名优特产生产企业、批零住餐企业积极参展外,各县以传统文化体验活动为开端,将展

销、展演、旅游、美食等相结合形成商文旅融合促销。

同时,我市将组织本地优质企业赴省外参加各类新春展销会,支持本地农特产品生产流通企业拓宽一线城市销售渠道。与新疆温泉县联动,共同开展两地特产联展,拓展我市产品市场,推动两地文化、特产、旅游等融合发展。

我市开展校园消防安全专项检查
护航校园安全

本报讯(记者陈志茹 特约记者朱燕林)1月22日,我市组织教育、应急、消防、公安等部门,联合开展校园消防安全专项检查,有效预防和化解校园消防安全风险隐患,筑牢全市校园安全防线。

在鄂南高级中学、咸宁职教集团等学校,市消防救援支队检查组围绕校园消防安全管理、用火用电用气安全等方面,进行全面细致地检查,针对发现的隐患问题现场给予反馈并提出整改意见,要求学校负责人加强消防隐患自查整改工作力度,确保学校消防安全稳定。

在赤壁华师附属中学、陆水高中等寄宿学校,检查组认真听取各校关于日常消防安全工作情况的汇报,查看学校巡查制度、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制定及演练情况,重点对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保持畅通、消防设施器材是否完好有效、电气线路设计敷设是否规范等情况进行细致检查,指导帮扶整改消除校园火灾隐患。

检查组要求,各学校要定期开展专职人员消防安全管理培训,加强对学生宿舍、食堂等重点部位的自检自查,严禁学生宿舍使用大功率电器,做好电动车充电、食堂安全管理等工作,要时刻确保消防安全设施完整好用。要加大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力度,结合全市“百日会战”行动,加大对教职工、学生的消防安全知识教育培训,组织开展好应急疏散演练,切实提升学校的消防安全素质和综合应急反应能力,营造平安、文明、和谐的校园环境。



趣味彩绘迎新春

1月20日,咸安永安街道东门社区,孩子们在启善社工的带领下进行彩绘。

据了解,在新春佳节即将到来之际,咸宁启善社工与东门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共同开展“新春喜乐会”活动,社工和志愿者跟孩子们一起玩游戏、画彩绘、拼乐高、讲新年习俗等,让孩子们在娱乐中学知识,快乐成长。

(记者夏正锋 通讯员陈丽)

我市2023年12月
“城考”成绩出炉

通山县第一名

本报讯(记者周阳)1月24日,市城市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通报咸宁市城市管理2023年12月综合评价情况,通山县综合评价得分排名第一,嘉鱼县综合评价得分排名最后。

6个县(市、区)的得分和排名如下:第一名,通山县,得分92.59分;第二名,咸安区,得分92.48分;第三名,通城县,得分92.12分;第四名,崇阳县,得分91.85分;第五名,赤壁市,得分91.64分;第六名,嘉鱼县,得分91.48分。中心城区得分为92.26分。

在本次暗访抽检中,7个评价区域共发现各类问题1288处,与上月相比减少了44个,综合评价得分为92.06分,得分提高了0.14分。其中:城市管理问题数量为630处,与上月相比减少了20个,综合平均分为91.69分,得分提高了0.11分。“红色物业”全覆盖问题数量为658处,与上月相比,问题数量减少了24个,综合平均分为95.42分,得分提高了0.46分。

同时,我市各地所辖乡(镇、办)综合评价首末名及得分公布。其中,咸安区首名双溪桥镇,末名横沟桥镇;嘉鱼县首名

高铁岭镇,末名鱼岳镇;赤壁市首名余家桥乡,末名新店镇;通城县首名大坪乡,末名沙堆镇;崇阳县首名肖岭乡,末名青山镇;通山县首名燕厦乡,末名洪港镇。

市城市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还通报了市城区2023年12月数字城管案件处置情况,咸宁市城市管理指挥中心共接报城市管理问题案件4778宗(巡查上报2199宗,微信公众号随手拍上报1142宗,智能预警68宗,专项普查9宗,执法上报332宗,自行处置上报1028宗),公众举报率23.90%,处置率99.41%。

下班后又返回公司加班途中被撞身亡能认定为工伤吗?

案例:小何下班后刚回到家中便接到公司领导电话通知,因为客户第二天一早急需资料,怕来不及准备,便要求小何马上回公司加班完善相关资料,无奈小何便又返回公司准备加班。小何骑行电动车途径一个十字路口处,被疾驰而来的一辆大货车卷入,发生车祸,

随后被送往医院因失血过多抢救无效死亡。市交警大队出具的《交通事故认定书》中指出“小何无事故责任”,随后市人社局出具了《工伤认定决定书》,认为小何受到的事故伤害属于工伤认定范围,予以认定为工伤。但是,公司认为当时小何已经下班,他是在返回单位

的路上发生的事故,已经不属于正常的下班途中,不能认定为工伤。那么该情况是否能够认定为工伤呢?

可以认定为工伤。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认为小何下班后回到家中,是在被公司要求返回单位加班的途中遭遇交

通事故,仍属于上下班途中,且小何在此次交通事故中无责任,公司无法提供相关证据证明小何不是在上下班途中受伤,所以,小何符合依法被认定为工伤的条件。

工伤保险之间(6)

咸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办

公告

为了进一步改善咸宁高中周边道路的交通环境,缓解交通拥堵问题,咸安公安分局交警大队决定对咸宁高中周边交通组织进行调整,在“永安大道与育才街交叉路口”至“育才街与猫山路交叉路口”实行单向行驶,该方案于2024年2月1日起正式实施。具体方案如下:

一、单向行驶时间:
早06:00——07:00

晚20:30——22:30

二、单向行驶路段:

从“永安大道与育才街交叉路口”往“育才街与猫山路交叉路口”路段。

三、交通组织方案:

(1)从猫山路往育才街方向禁止右转。

(2)从“海德公馆”往“育才街与猫山路交叉路口”方向禁止直行。

四、绕行方案:

(1)从猫山路往育才街方向右转的车辆,请左转至青龙路,走嫦娥大道与永

安大道交叉路口(老师专路口)至永安大道。

(2)从永安大道到老城区的车辆可右转至育才街后,在咸高新大门右转进入沿河中路。

(3)从“海德公馆”往“育才街与猫山路交叉路口”方向直行车辆,请右转至猫山路后直行,左转经长安大道驶入永安大道。

咸安公安分局交警大队
2024年1月23日

遗失声明

咸宁市咸安区浮山街道双泉社区居民委员会遗失武汉江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鄂南分公司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一张,发票号码:042002100104,发票金额:10000元,开票项目:监理费。现声明作废。

湖北一鸣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注册号91421202MA499J3Y05)不慎遗失公章、财务章、法人章,现声明作废。